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10月9日在杭州市滨江区陆家潭街508号泰格医药科创园6层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0月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小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6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15人因离职、自愿放弃等原因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根据公司《2026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拟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513人调整为498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由950万股调整为917.477万股。除此之外，公司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内容与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内容相符。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过认真讨论同意本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关于调整2026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公告》。

表决结果：董事吴灏先生及闻增玉先生作为本次激励对象回避表决，其他董事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向2026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6年10月9日为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498名激励对象授予917.477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39.32元/股。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过认真讨论同意本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关于向2026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董事吴灏先生及闻增玉先生作为本次激励对象回避表决，其他董事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日